第 2 页
个月有效期截止日。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不涉及调整本次发行方案的其它内容。
二、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授权有效期的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
议案》。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 2021 年度向
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相关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该项决议有效期将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届满。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第 3 页
于延长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之决议有效期限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
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